

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情况概况

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参与了成都市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告（成公资土网挂告（2019）32号）宗地竞拍，竞得位于成都高新区西区西园街道展望村7社、11社、村集体，青龙村8社（土地编号：GX2019-11（061）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。

近日公司与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园城市建设局签订了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（合同编号：510100-2019-C-009（高））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二、合同的主要内容

1、合同双方

出让人：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园城市建设局

受让人：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2、出让宗地编号：GX2019-11（061）

3、出让宗地位置：成都高新区西区西园街道展望村7社、11社、村集体，青龙村8社

4、土地用途：工业用地

5、出让年限：20年

6、土地面积：66825.83平方米（合100.2387亩）

7、出让价格：14,033,418.00元

8、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

三、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宗地邻近公司现生产、办公地，公司取得该宗地主要用于扩大主营业务规模、

提升智能制造能力,实现产业延伸升级,进一步满足因市场拓展带来的产能扩张需求。
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长远发展目标,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、行业政策导向等情况,利用上述土地开展项目投资,具体投资方案有待充分研究并履行相应审批决策程序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关注后续相关公告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爱乐达航空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9月5日